**五指山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招标文件**

### 采 购 人：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金盛建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2021 年 07 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2848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_Toc29431)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21](#_Toc1832)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范本） 23](#_Toc26296)

[第五章 评标办法和程序 36](#_Toc104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_Toc2783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窗体顶端

广州金盛建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 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委托，对 五指山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进行国内 公开招标 采购，诚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窗体底端

一、项目简介

1、项目名称：五指山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2、项目登记号：HNGP-FJC-2021-5393

3、项目编号：GZJSJ-HN-CG-20210101

4、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5、采购预算：2024500.00 元，报价超出单项采购最高限价的均视为无效报价，详细单项最高限价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6、采购需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7、项目实施地点：五指山市辖区

8、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2021年12月。

9、付款方式：/

9、项目或项目包是否属于流标废标重新采购： 否

10、是否进口产品： 否

11、是否备案： 是

12、是否属于多包项目： 否

1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窗体顶端

1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2.窗体顶端

*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2. 其它要求：

窗体底端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同时具备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测绘乙级（含）以上资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至今提供所有财务报表）；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

（7）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资格。

（9）投标单位需在海南省有办公场所（提供营业执照或办公场地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1、请于 2021年07月05日08时30分 至 2021年07月09日 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从海口市龙华区金茂中路半山花园晓峰阁1038房 现场购买；购买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须提供现公司社保证明（五险明细）及身份证；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获取采购文件。

五指山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 年 07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 ；

2、开标时间：2021 年 07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3、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

3.1 海口市海秀东路 74 号鸿泰大厦 14 层 1 号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适用于现场递交）。

**五、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五指山市人民政府网

**六、公告期限及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1、本项目采购公告不少于5个工作日，自 2021年07月05日08时30分 至 2021年07月09日17时30分 止。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1年07月27日09时30分。

**七、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海南省五指山市通什镇河北东路7号

联系人：杨工

电话： 0898-86622742

代理机构：广州金盛建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18号905室

联系人：左红

电话：0898-6857115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2.1 | 采购人 | 采购人：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海南省五指山市通什镇河北东路7号  联系人：杨工  电 话 ：0898-86622742 |
| 2.2 | 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金盛建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龙华区金茂中路半山花园晓峰阁1038房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13876970327 |
| 3.2 | 供应商资格 | 3.2.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同时具备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测绘乙级（含）以上资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至今提供所有财务报表）；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  （7）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2.2 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3.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资格。  3.2.4 投标单位需在海南省有办公场所。（提供营业执照或办公场地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 8.3 |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 |
| 9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 考察集中地点： |
| 3.6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  |  |
| --- | --- | --- |
| 13.5 |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
| 15.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帐，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须提供基本账户证明材料。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  户 名：广州金盛建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住房城建支行  帐 户：46050100263600000059  **谈判保证金应在**2021年 07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由供应商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以谈判保证金实际到帐时间为准），并注明所投项目的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注：请投标人在电汇投标保证金时自行考虑好延迟到账的时间问题。  若因延迟到账导致保证金未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汇至指定账户，由此引发的后续问题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6.1 | 投标有效期 | 60 天 |
| 17.1 |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 | 正本 1 份、副本叁份、电子文档 2 份（光盘和U 盘） |
| 17.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
| 18.1 | 封套上写明 | 招标人名称：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招标人的地址：海南省五指山市通什镇河北东路7号  五指山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项目投标文件  在开标前不得开启 |
| 19.1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海口市海秀东路 74 号鸿泰大厦 14 层 1 号开标室（具体地点以开标当天现场为准） |
| 23 | 开标程序 | ( 1）密封情况检查：由监督人员、供应商代表人员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2）开标顺序：按递交投标文件的顺序进行开标 |

|  |  |  |
| --- | --- | --- |
| 25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0 人，其余专家成员 5 人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7.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 3 名，并且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 35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35.1 | 采购预算 | 2024500.00 元，超出此预算的投标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 |
| 35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代理服务费根据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招标代理单位公开选聘中选报价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三日内一次性付清。 |
| 本项目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 |

####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1. “采购人/招标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招标人是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 “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 系指根据采购人/招标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采购事宜的采购/招标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是广州金盛建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4. “供应商/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2.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5. 招标（采购）文件中未明确规定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 供应商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6.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

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投标费用
   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等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招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的报价须充分考虑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人均不予以补偿。
2. 法律适用和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1.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2.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3.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6．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6.1 供应商家数计算。**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

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二、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招标公告；

（二）供应商须知；

（三）用户需求书；

（四）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 1.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 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供应商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 10 日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澄清。
   3.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进行。招标人对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收到的任何

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有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同时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在法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法定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2. 当招标文件与修改/补充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修改/补充公告为准。
  3. 供应商收到修改/补充公告后，应在 1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者，被视为已收到修改/补充公告。
  4. 供应商对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误解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1.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供应商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考察的时间、地点，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2. 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 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 三、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3. 若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

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1. 若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 投标文件的语言
   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2. 计量单位
   1.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13．投标报价及备选方案**

13.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3.2 供应商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且该报价

在所有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是统一的报价。

* 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3.4开标时开标一览表须再单独用密封一份，否则将拒收响应文件。

13.5本项目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1. 知识产权

14.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4.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4.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 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4.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供应商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详见前附表。用途备注：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名称过长可简写）

* 1. 供应商按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投标保证金。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谈判委员会将视其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不得参与投标。
  2. 若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3. 供应商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4. 保证金的退还：
     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 如投标保证金为采购代理机构收取，则中标公示期满后，供应商应提交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函（必须注明项目名称、开标时间，中标与否、金额以及退还的银行账户），以便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 投标文件一式肆份（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固定装订。开标一览表、电子版（电子光盘和 U 盘）各壹份。
   2. 投标文件须按投标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 “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并分别采用胶装形式装订成册，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相应位置签字和盖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光盘和 U 盘拷贝。
   4.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相应位置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专用袋（箱）中，开标一览表、电子版文件（U 盘和光盘）另分别单独密封，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字样。封口处密封条密封加盖骑缝章。专用袋（箱）正面**封面应严格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进行密封。**
   2. 如果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未严格按照要求密封及标注的，其投标文件将

被拒绝接收。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务必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委派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法人亲自到场携带法人身份证明书）将投标文件送达开标地点，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电子光盘和 U 盘。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给供应商。
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供应商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 17 条规定签署，并按第 18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补充、修改”或“撤回”和“投标截止前不得启封”字样。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5. 同意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拆封。
   6.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4.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5.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6.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 四、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 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如供应商法人亲自到场携带法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代表或不能证明其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拒绝接收处理不承担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申请监督代表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若投标文件未密封完好，或供应商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不符合第 15 条规定），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做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1. 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或监督代表将供应商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唱标，唱标人员按照“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进行宣读，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2.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供应商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 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1. 开标程序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开标会开始。开标时间到，唱标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并致辞，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的现场监督人员、唱标、会议记录等招标工作人员，根据“供应商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
2. 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 监督人员、招标工作人员或随机抽取的供应商当众宣布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供应商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对其“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进行宣读， 并做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的，应即刻报告，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唱标人立即请供应商代表现场进行澄清。
5. 宣布开标会结束。唱标人宣布开标会结束后，所有供应商代表应立即退场。
6.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87 号令）要求，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方可进入评委评审环节，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见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1. 评标委员会
   1. **评标委员会一共 5 名成员**，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5名**共同组成评标委员会，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即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侯选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实行主动回避制度。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2）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和程序“三、评标程序 2.4”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26．评标**

评标办法详见“第五章 评标办法和程序”。**27．定标**

* 1.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排名前三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其中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 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见第一章中的“发布媒介”）上公示投标结果。

28．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在特殊情况下，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报经监管部门同意后， 保留在授标之前拒绝任何响应投标以及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29．中标通知书**

* 1.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
  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3.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非因法定事由不得变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

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质疑处理

30.1 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7 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 五、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1. 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或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将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 投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5.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
2. 合同分包
   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单位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 分包单位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 履行合同

34.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4.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根据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招标代理单位公开选聘中选报价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三日内一次性付清。

1. 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五指山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二、采购单位：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三、预算金额：2024500.00元（包干）

四、服务期限：2021年12月。

五、服务内容：

（一）采购对象资质要求

同时具有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测绘乙级（含）以上单位。

（二）工作区域

五指山市辖区

（三）主要任务

开展地质灾害风险要素全面调查、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查明区域抗灾能力，建立全市地质灾害风险数据库，开展地质灾害风险评估，编制1:5万地质灾害系列风险图，重要隐患区段1:1万地质灾害风险区划和灾害防治区划图。

1.全面掌握风险要素信息。在全面梳理汇总运用全省1:5万、市县1:1万地质灾害详查、城区、产业园区和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区域评估等既往调查成果和现有地质灾害隐患数据的基础上，在重要隐患区段适当综合运用遥感识别和无人机、三维激光扫描、边坡雷达等新技术新手段，开展地质灾害与孕灾地质条件、承灾体调查，圈定重要疑似隐患点、变形区后，再进行现场核查；对各类易发区和受威胁严重、人口聚集区分别开展1:5万和1:1万补充调查（在重要隐患区段，必要时加以物探、钻探、山地工程作为辅助手段。），主要查明地质灾害隐患的稳定性和风险，以及因切坡建房引发地质灾害问题现状，形成切坡建房问题基础台账。

2.充分考虑地质灾害危险性和承载体类型、易损性等信息，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地质灾害易发性、危险性、风险评价和区划，对区划边界、风险等级、隐患疑似点等进行复核，总结调查区地质灾害发育分布规律，分析地质灾害成灾模式；编制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相关图件，提出地质灾害风险管控对策建议，为防灾减灾、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等提供基础依据。

3.依托全国地质灾害信息系统，建设分布式网络基础设施，健全完善地质灾害数据库，集成相关领域地质灾害调查成果，实现全市地质灾害数据库动态更新。

4.包括但不限于《海南省地质灾害风险普查工作方案》、《五指山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工作方案》有利于五指山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的合理任务。

六、其它要求

1.投标单位需在海南省有办公场所。（提供营业执照或办公场地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2.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范本）

合同通用条款部分

（略）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服务类）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 乙 方 ： 日 期 ：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根据 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 元（￥ 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 合 同 项 下 的 服 务 指 。

2．......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 年 月至 年 月止。**五、 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 内付款。

1.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 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 款总服务费的 (-%)付给乙方。
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 (-%)，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 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 (-%)，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 日内付给乙方。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七、保密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

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

1.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 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 地 址 ：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账 号 ：

电 话 ： 电 话 ： 传 真 ： 传 真 ：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见证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

电 话 ： 传 真 ：

代 理 机 构 ： （ 盖 章 ）

法定（授权）代表人：

年 月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和程序

#### 一. 总则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2、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须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4. 向采购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6、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7、评委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8、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漏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 1.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2.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1.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 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 1.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2.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3.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 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4.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 二、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3、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 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技术评分排序。综合得分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

4、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技术、价格、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环保、节能、自主创新产品。

5、 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得分。

6、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公布的评标方法对每份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7、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三、评标程序

1**、**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

行：

（1）投标文件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

（2）澄清有关问题；

（3）详细评审（比较与评价）；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编写评标报告。

2、**初步评审**（详见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87 号令） 要求，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方可进入评委评审环节，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见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2. 、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招

标文件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投标报价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合，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偏离

1.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2. 实质性偏离（重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未能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 实质性偏离：
3. 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4.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
5. 售后服务没有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应当取得而未取得原厂商授权书的。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在评标时视为：对招标文件要求有实质性偏离（重大偏离） 处理。则投标文件无效。

1.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2.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3.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4.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5.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7.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投标文件有上述 1）~4）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

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视为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 1.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

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 1.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如评标委员会认定所有投标报价均为不合理报价，则宣布本次招标失败，由招标单位重新组织招标。

* 1. 、无效投标的认定

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 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有效证明资料的；
2. 供应商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3. 交货期、工期或服务期不满要求的；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及盖章的；
6. 不按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用户需求响应/偏离表或技术要求响应表（如有）的；
7.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8. 商务有实际性偏离（重大偏离）或保留的（如严重背离采购人的交货期需求、付款计划等）；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无效。

* 1. 、编制在投标文件中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若要求原件核验的需提供原件。
  2.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或不同意以上修正的，其投标无效。

* 1. 、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3、详细评审**（比较与评价。详见附表 3 详细评审表）

* 1.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的评审。
  2.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1. 价格、商务及技术权重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估因素** | **商务项** | **技术项** | **价格项** |
| 权重 | 45% | 45% | 10% |

* 1. 关于政策性优惠
     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

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 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 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 **供应商为中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

1.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同时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才能享受政策性优惠**） 4）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 具体评审价说明：
2.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报价\*（1-6%）；
3.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 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 号），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机构的证明材料，否则无效。

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 1. 如供应商满足“关于政策性优惠”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调整。
  1.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3 详细评审表”**；
  2. 、技术商务分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总分，全部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最终得分。
  3. 、综合得分：技术商务最终得分与投标报价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 商务项得分=（∑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2. 技术项得分=（∑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3. 供应商综合得分=商务项得分+技术项得分+价格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排名前三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方案）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 五、定标

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 定标程序
   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方案）优劣顺序排列。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招标人在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5. 采购人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 六、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法定媒体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资格性审查评议内容** | **供应商** |
| 1 | 企业证件 | 是否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同时具备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测绘乙级（含）以上资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2 | 财务要求 | 是否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至今提供所有财务报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3 | 承诺函 | 是否提供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 4 | 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要求 | 是否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5 | 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是否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  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
| 6 | 网页查询截图 | 是否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网页查询截图盖章。 |  |
| 7 | 在海南省有办公场所 | 是否提供营业执照或办公场地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8 | 其他 | 是否有其它无效响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认定的条件 |  |

备注：

1、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

2、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4、符合性审查表的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人（签名）： 采购代理机构（签名）：

####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审查项目** | **符合性审查评议内容** | **供应商** |
| 1 | 报价项目  完整性、唯一性 |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报价是否唯一且未超出采购预算。 |  |
| 2 | 投标文件的有效  性、完整性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样式、格式和签署盖章要求且内容  完整无缺漏 |  |
| 3 | 服务期限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4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5 | 投标有效期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6 | 其它 | 是否有其它无效响应认定的条件 |  |

备注：

1、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对投标文件符合性进行评审。

2、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4、符合性审查表的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5、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至少达到三家或以上，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 附表 3：详细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分项** | **评分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商务部分**  **（45分）** | 类似项目业绩  （10分） | 供应商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建设工程项目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业绩个数进行评分：  1、提供 3 个合同业绩得 3 分；  2、提供 5 个合同业绩得 10 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以上业绩不重复计分。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备注：   1. 合同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合同双方签字页、合同签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若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则以签订日期后者为准；若合同仅体现单方日期的以该日期为准,若双方均无时间，则不纳入统计范围； 2. 框架合同须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   合同双方签字页、合同签订时间），同时附上对应的订单或结单等单据扫描件，以订单或结算单据的时间和累计金额为准。  （3）若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数字、文字、公章模糊不清、缺关键页、未体现签订时间或签字盖章页无签字人姓名或未盖章的， 视为无效业绩。 | 10 分 |
| 项目负责人  （10分） | 项目负责人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0分；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及2020年9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时需提原件核查（网上打印的社保清单有加盖社保管理单位电子公章的可视为原件）】** | 10分 |
|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人员  （15 分） | 除项目负责人外，投标人机构其他人员：  1、具有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高级职称得5分，中级职称的得2分**（满分：5分）**  2、具有测绘高级职称得5分，中级职称的得2分。**（满分：5分）**；  3、具有地球物理勘查高级职称得5分，中级职称的得2分。**（满分：5分）**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及2021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时需提原件核查（网上打印的社保清单有加盖社保管理单位电子公章的可视为原件）】** | 15分 |
|  | 服务能力  （满分10分） | 投标人技术服务支持，即技术服务队伍人数>40人得10分；人数在30--40人得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时需提原件核查（网上打印的社保清单有加盖社保管理单位电子公章的可视为原件）】** | 10分 |
| **技术部分**  **（45 分）** | 技术服务方案  （45 分） | 方案思路新、针对性强，管理设想新颖、服务定位明确、可行，可根据以下各方面综合评分：  1、目标任务符合总体要求，对目标任务进行了具体分解，对项目要解决的问题表述清楚，优：5分，良：3-4分，一般：1-2分**（满分：5分）**。  2、方案有较好的地质依据（对以往资料收集齐全，对以往成果评述准确并充分利用），优：5分，良：3-4分，一般：1-2分**（满分：5分）**。  3、工作部署、工作方法和技术路线**（共25分）**。  (1)总体工作部署合理，工作阶段划分明确、依据充分，调查工作顺序合理，优：5分，良：3-4分，一般：1-2分**（满分：5分）**。  （2）工作部署能达到预期成果目标，优：5分，良：3-4分，一般：1-2分**（满分：5分）**。  （3）各项具体工作安排和工程布置的明确、依据充分，工作安排合理，优：5分，良：3-4分，一般：1-2分**（满分：5分）**。  （4）技术路线可行，工作方法选择得当，可操作性强，优：5分，良：3-4分，一般：1-2分**（满分：5分）**。  （5）调查工作质量要求明确，并符合相关规范，优：5分，良：3-4分，一般：1-2分**（满分：5分）**。  4、组织管理和质量保证：**（共10分）**。  （1）人员配置、管理是否合理，技术人员的水平是否熟悉相关业务，满足项目任务需要，优：3分，良：2分，一般：1分**（满分：3分）**。  （2）质量保证，措施完备，优：2分，良：1分，一般：不得分**（满分：2分）**。  （3）有明确的进度控制责任人的得1分；有明确的进度控制责任人，但人选设置不合理的得0.5 分；无进度控制责任人的得0 分。  （4）控制节点设置科学合理的得1分；有明确的进度控制节点但设置欠合理的得0.5 分；未设置进度控制节点的得0 分。  （5）进度控制措施明确、得力的得3 分；进度控制措施较为明确，基本满足进度控制要求的得1.5分；进度控制措施无力或缺失的得0 分。本项得分总分为各细项分数累加。 | 45分 |
| **价格部分**  **（10 分）** | 价格部分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 10 分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 供应商 ： （ 公 章 ）

#### 法人或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 2021 年 月 日

资格性、符合性评审表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 | 响应情况 | 材料所在页码 （第 页）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 |  |  |  |

详细评审表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 | 响应情况 | 材料所在页码 （第 页）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 |  |  |  |

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四、资格审查资料五、项目管理机构

六、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七、用户需求响应/偏离表八、技术部分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十、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十二、其他材料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 一、投标函

致：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根据贵司 （项名称目） （项目编号为 ）的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

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 （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书正本 份，

副本 份，开标一览表 份，投标文件电子版 份。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
3.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

时被接受。

1.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2.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3.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4.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供 应 商 名 称 ： （ 公 章 ）

地 址 ： 邮 编 ：

电 话 ： 传 真 ：

开户名：

开户行：

账 户 ：

授 权 代 表 签 字 ： 职 务 ：

日期：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列名称** | **列内容** |
| 供应商名称 |  |
| 投标报价总价（小写） |  |
| 投标报价总价（大写） |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期：

**注:**1、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2、投标报价必须是唯一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3、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 立 时 间 ：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 供 应 商 名 称 ） 的 法 定 代 表 人 。

特此证明。

|  |  |  |
| --- | --- | --- |
|  |  |  |
|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二）授权委托书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兹委派我单位 (全权代表姓名) 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委 托 期 限 ： 年 月 日 止 年 月 日 。授权人无转委权。

|  |  |  |
| --- | --- | --- |
|  |  |  |
|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邮箱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职位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职位 |  | | 电话 |  |
| 营业执照号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注册资本 |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成立日期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技术人员数量 |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附：提供“一照三号”或“一照一码”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复印件等加盖公章。

**（二）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至今提供所有财务报表）

**（三）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

任意 1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和纳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 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我公司 （公司名称）在本项目招标公告近三年内，政府采购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虚假，我司愿意接受相关处罚。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承诺函**

致 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本公司 （公司名称） 参加 （项目名称）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七）投标保证金**

（提供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如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八）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致 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我方就本次公开招标采购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方已经充分理解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成交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方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证明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我方做出的所有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方保证所有的投标响应在报价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方知道，如果成交后放弃成交，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投标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方，我方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 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

四、我方知道，成交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方，我方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五、我方声明：我方在过往两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成交后放弃成交、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项目管理机构

（一）拟投入本项目主要岗位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本项目任职 | 姓名 | 职称 | 专业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龄 |  |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  |
| 职 称 |  | 学历 |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
| 工作年限 |  | | |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专业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 六、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名称 | 完成情况 | 合同金额 | 签订日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业绩表中所列项目业绩应提供相关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2. 表格长度和内容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状况进行填写；

### 七、用户需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应逐条对应磋商文件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的所有内容，并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

A、□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磋商文件中各项要求，所有要求均无偏离，成交后我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B、□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磋商文件中各项要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公司均予以认可，成交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条款描述 | 供应商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响应条款描述 |
| 1 |  |  |
| 2 |  |  |
| … |  |  |

**表格填写说明**：

**1、供应商应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表格，若无偏离，则勾选A项，签字盖章即可。若有偏离，则勾选B项，按表格要求及实际情况填写后，签字盖章。**

**2、表格中“供应商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响应条款描述”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期：

### 八、技术部分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可采用文字并结合图形式，包括不限于地质灾害评估服务方案）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1. 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官网上“ 小微企业名录” 查询截图证明

（ <http://xwqy.gsxt.gov.cn/>）。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日期：

注：

1、供应商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适用。）

2、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十、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日 期：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十二、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证明材料）**